

台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文件

台残联办〔2020〕26号

关于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年审情况的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残联、定点残疾儿童康复机构：

根据《浙江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制度工作细则》（浙残联发〔2019〕15号）关于定点康复机构进行年审管理的规定，2020年6月台州市残联印发了《关于开展市级以上定点残疾儿童康复机构年度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台残联办〔2020〕17号），对此次年审工作进行了专门部署，7月市残联会同有关县（市、区）残联对我市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进行年度评审，现将此次年审评估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定点机构年度评估的标准

按照《浙江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制度工作细则》（浙残联发〔2019〕15号）文件的附件五，即《浙江省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服务机构政府购买服务准入标准（试行）》的要求进行评估。同时对各定点机构开展业务工作开展情况和康复效果情况进行评价。

二、定点机构年度评估的过程

1、评估形式：采取现场实地检查评估和各康复机构集中评估相结合的方式。

2、参评机构：2020 年之前获批市级以上定点资质的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（公办医保定点医院不列入此次评估），共 12 家。

3、评估内容。各定点机构要按自身的定点类别对照《浙江省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服务机构政府购买服务准入标准（试行）》，逐项进行汇报。同时汇报去年和今年以来的工作开展情况，下半年的工作计划；以及在扶残助残、控制收费标准、减轻家长负担、体现社会公益性等方面的工作。

三、定点机构年度评估的结果

对年审不合格的机构，市残联将根据《浙江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制度工作细则》第二十九条规定，定点机构当年年度评审不合格，取消次年定点准入资格。如发现机构存在其他严重情节的，根据文件要求，可以立即取消其相关定点资质，涉及违法犯罪的交由公安司法等相关部门处理。

截止 2020 年 7 月底市残联牵头完成了对全部 12 家参评定点康复机构的评估，根据此次年度评估情况，评估结果排序公布如下：

1、自闭症、智力残疾类康复机构

序号	机构名称	所在地区	评估结果
1	温岭星语	温岭市	合格
2	椒江爱心	椒江区	合格
3	黄岩朗高	黄岩区	合格

4	椒江阳光	椒江区	合格
5	玉环棒棒糖	玉环市	合格
6	临海康乃馨	临海市	合格
7	台州以乐	椒江区	合格
8	台州星连心	椒江区	合格
9	临海乐贝	临海市	合格
10	温岭优爱	温岭市	合格

2、语训类康复机构

序号	机构名称	所在地区	评估结果
1	临海市残联语训中心	临海市	合格
2	椒江区畅听语训中心	椒江区	合格

四、定点机构年度评估发现的问题

1、公益性体现方面。根据《浙江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制度工作细则》的附件五《浙江省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服务机构政府购买服务准入标准（试行）》精神，各级政府、残联组织是在向各定点康复机构购买服务，对收费明显偏贵和乱收费，侵害残疾人权益的定点康复机构，政府、残联组织可以选择停止向其购买服务。因此下阶段，有关定点康复机构要出台更亲民公益性措施，让每个在训残疾儿童都能得到“价格便宜、效果明显、安全舒适”的康复训练。

2、康复质量控制方面。康复训练的质量永远是残疾儿童进行康复训练的第一追求，也是个康复机构的自身之本。个别康复机构只注重招生，增加学生数量，不重视康复效果的情况，

如一旦查实将严肃处理。下阶段，市里要研究出台康复质量的评估办法，比如设定语训儿童的康复年限不超过2年或3年，康复训练时间内必要要完成语训的三级评估，等等质量保障措施。自闭症类康复机构也要有质量控制标准，不能把残疾儿童无限期的留在机构。

3、康复档案方面。通过此次评估发现，全市各定点康复机构在残疾儿童康复档案方面存在不少问题。主要表现为（1）个别新定点康复机构没有重视档案管理工作，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后基本没有档案记录。（2）各康复机构之间的残疾儿童档案标准不一，每个机构的档案都有不同表现形式，没有形成全市统一的档案规范化标准。（3）温岭市星语儿童康复中心的儿童康复档案工作走在全市前列。下阶段，市里要加强对各康复机构档案建设的指导，争取出台或执行一套标准规范、全市统一、便于操作的康复档案办法。

台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

2020年7月30日

抄送：台州市残疾人康复指导中心

台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

2020年7月30日印发